

## 為澳門大學開辦「公共行政實務——政府採購」課程的大綱

講師：鄧達榮博士

1.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採購主要法規之簡述
  - 1.1. 經第30/89/M號法令修訂的第122/84/M號法令——與澳門特別行政區與政府採購有關的開支制度
  - 1.2. 第63/85/M號法令——取得財貨與服務之招標程序法
  - 1.3. 第74/99/M號法令——公共工程承攬合同法律制度（展開公共工程之採購程序法）
2. 政府採購的主體、客體及行為
3. 探討適用於政府採購的原則性規定
4. 探討政府採購的採購方式及“合同之形成”的概念
5. 政府採購的開支法律制度
  - 5.1. 分析政府採購開支制度的法律規定及適用情況
  - 5.2. 闡述採購門檻金額及相應審批權
  - 5.3. 闡述政府預算的開支帳目及支付過程
  - 5.4. 闡述現行常設基金制度
6. 剖析採購過程的法律規範及詳述其實施過程
  - 6.1. 公開招標
  - 6.2. 直接磋商
7. 討論編制判給建議書的必要考慮因素
8. 討論政府採購合同
  - 8.1. 政府採購合同的概念
  - 8.2. 政府採購合同的性質
  - 8.3. 政府採購合同的當事人
  - 8.4. 政府採購合同的内容
9. 瞭解政府採購監察制度及救濟方式
  - 9.1. 分析政府採購監察制度的作用
  - 9.2. 詳述政府採購的行政救濟及司法救濟
10. 政府採購中的特別制度
  - 10.1. 取得政府車輛的法律制度
  - 10.2. 取得資訊設備及服務的法律制度
  - 10.3. 政府專門的印刷服務

註：課程內容包括學員的作業、以及案例討論和分析。